

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依法行政，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，执行上级党委、政府和同级党委、人民代表大会决定、决议，并报告政府工作。

2、制定镇政府各项工作，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目标管理，并组织实施。

3、负责执行镇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，加强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，发展各项服务事业。

4、抓好全镇政治思想工作和廉政建设，保持政府机关廉洁高效，密切联系群众，在群众中树立良好形象。

5、积极探索全镇经济建设新路子，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，强化各种机制，使全镇经济建设得到稳步发展，经济效益逐步提高，经济目标得到实现，人民生活不断改善。

6、与镇党委、镇人民代表大会密切配合，在镇党委的领导下，协调开展各项工作。

7、对上级政府交办的各项临时任务和本级政府各项中心工作，负责组织安排和实施。

二、机构及人员情况

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为机关行政单位。下设党政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、平安法治办公室（加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）。镇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服务中心 4 个，分别为党群服务中心（加挂新时代文明实践所、退役军人服务站）、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、公共事务服务中心、综合执法队。

2023 年末早胜镇人民政府实有编制 72 个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25 个，机关工勤编制 2 个，事业编制 43 个，临时工 2 个。实有在职人员 95 名，其中：机关行政 19 人，机关工勤 1 人，临时工 2 人，事业人员 73 人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我单位重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强化财务监督，增强法纪观念，遵守规章制度，为保证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，对各项资金的管理、经费收支审批等均做了明确规定，正确组织资金筹集。调度和使用，债权债务及时结算、结清。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、审核审批程序，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，“三公”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。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督，严格资产管理制度，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、盘点、核对、处理。对取得的资产物资及时进行会计核

算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，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。

（一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本单位2023年度支出合计1996.7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173.6万元，占58.78%；项目支出823.1万元，占41.22%。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96.7万元（其中基本支出1173.6万元，823.1万元）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96.7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.91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29.58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101.41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7.5万元，农林水支出678.55万元。

（二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预算执行有效。我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小于100%；无结转结余；2023年度全镇立项实施的项目22个，涉及资金758.53万元，一般项目758.53万元，对项目支出的组织领导、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都建立和落实了相应的管理机制；本年度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小于100%。

预算管理规范。为加强预算管理、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；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；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。

预算参照规定。根据 2023 年度重点工作，制定 2023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目标和政策，明确 2023 年度绩效管理的工作重心和方向，确定相应的绩效管理策略和目标；根据 2023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适时跟进、反馈和调整跟进工作项目，适当调整和优化，确保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计划顺利完成；根据 2023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目标、方向、管理策略、工作重点以及组织方式等，开展具体的绩效管理体系规划，包括绩效管理制度、考核办法、考核方案、考核流程及相关表单等。

（三）预算及执行情况

2023 年我单位根据宁县财政局要求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，在认真核实各项数据的基础上科学、规范编制部门预算。2023 年初预算在职人员 95 人。预算收入 1479.84 万元，预算支出 1479.84 万元。

四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一是财政工作按部就班，在精度和深度上有所欠缺，尤其在采购、固定资产管理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评价结果的应用还不到位；三是绩效评价的方法比较单一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单位将根据自身实际，进一步创新工作方面，完善绩效评价制度，推进绩效评价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，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，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，并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，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说明。

宁县早胜镇人民政府

2024年8月12日